**公 开 招 标**

**采 购 文 件**

**项目名称：滆湖综合整治一期项目-环湖城镇水环境治理工程（入河排口及上游支管网污染源排查项目）**

**项目编号：昊丰采公2023-03-03号**

**采购单位：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放时间：2023年03月03日**

#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滆湖综合整治一期项目-环湖城镇水环境治理工程（入河排口及上游支管网污染源排查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武进区湖塘镇武宜中路168号（仲夏酒店）三楼322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3月23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昊丰采公2023-03-03号

项目名称：滆湖综合整治一期项目-环湖城镇水环境治理工程（入河排口及上游支管网污染源排查项目）

预算金额：150万元

最高限价：150万元

采购范围及内容：**实施查观浜流域、下沿浜、塘门浜、龚巷南河等城区河道周边约30公里排水管网排查，工作内容主要为雨污水管道封堵、疏通、检测、测绘、排口流量监测、淤泥无害化处理等相关服务，具体涉及长安家园小区、长虹家园小区、菊花新村、菊花三村、科创路沿线工业企业等非市政管网。**具体内容详见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内完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明。

（3）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4）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5）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6）至少具有疏通车、抓斗清淤车、吸污车各一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3月03日至2023年03月10日，每天上午8：30至11：0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武进区湖塘镇武宜中路168号（仲夏酒店）三楼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报名。

售价：300元/份，领取采购文件后恕不退还。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03月23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武进区湖塘镇武宜中路168号（仲夏酒店）三楼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需提供资料：

（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证明；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详见招标公告附件1）；

（3）有效期内的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4）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5）注册建造师证书及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以上报名资料须提供复印件（盖公章）一式两份。

2、投标保证金相关事项：本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3、资格审查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附件2。

4、根据常财购〔2020〕21号《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实施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度的通知》文件规定，供应商需在开标现场提供纸质承诺书。信用承诺人为单位的，应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信用承诺人为个人的，须经本人签字。（详见招标公告附件3）。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18-1号水务大厦16层

联系方式：史女士1377521465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武进区湖塘镇武宜中路168号（仲夏酒店）三楼

联系方式：王女士 1801508609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18015086097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

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 （姓名）系 （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 （项目）采购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采购单位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达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通讯地址：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如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和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附件2 资格审查材料

由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共同对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审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资料如下：

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证明。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3、委托代理人（如有）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2022年12月至2023年2月）的社会保障证明材料。

4、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上打印凭证加盖公章。【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上打印凭证】

5、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3）

6、供应商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7、供应商的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

8、拟派项目负责人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2022年12月至2023年2月）的社会保障证明材料。

9、供应商的疏通车、抓斗清淤车、吸污车的购置发票。

注意：

 1、以上材料若不符合投标资格要求（或资料不齐全、资料不合格），则资格审查不通过，**资格审查材料需提供原件（或公证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式两份)**。

2、资格审查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等材料需在开标现场及时提交，开标结束之后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供的任何补充材料（含原件或公证件）。

**附件3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其一切后果自负。

| 序号 | 内 容 |
| --- | --- |
| 1 | 采购单位：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18-1号水务大厦16层联系人：史女士 联系电话：13775214650 |
| 2 |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武进区湖塘镇武宜中路168号（仲夏酒店）三楼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8015086097  |
| 3 | 标前答疑时间：**2023年03月10日17时**注：任何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供应商，必须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在标前答疑时间发送至656187118@qq.com邮箱。未提出询问又参与了该项目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采购文件，逾期将不接受其对于采购文件的相关异议 |
| 4 | 现场勘察：□组织（于 年 月 日起勘察现场。联系人： ，联系电话 。） **不组织** |
| 5 | 投标截止期：**2023年03月23日下午14:00时止**，并在投标截止期同一时间开标。投标（开标）地点：武进区湖塘镇武宜中路168号（仲夏酒店）三楼开标室。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 6 |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
| 7 | 投标有效期：开标后60天。 |
| 8 | 资格审查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2。 |
| 9 |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
| 10 | 履约保证金：不需要提供 |
| 11 |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成交）金额为基数，收费比例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100万元以下1.5%，100万元（含）―500万元0.8%，以上略。如按上述方法计算的金额低于人民币3000元整，则服务费按人民币3000元整计取。招标代理机构基本账户信息：户名：江苏昊丰润全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2050162673800000547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常州湖塘支行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一）当事人**

1、采购单位：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的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评标委员会：系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定，由采购单位代表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成交供应商：系指通过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并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二）遵循依据及原则**

1、《政府采购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4、《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5、《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

6、《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7、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区规范性文件规定。

**二、采购文件**

**（三）采购文件**

1、采购文件包括本文件中所列全部内容及相关补充、澄清和修正文件，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在投标文件中充分反映采购文件的所有要求。

2、供应商应领取采购文件及有关资料，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资料并对采购文件各项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责任，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4、采购文件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四）采购文件的解释**

1、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正：

（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单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根据具体情况，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如需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将用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得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其作为采购文件的一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五）投标文件的构成**

1、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

2、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3、投标文件由供应商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4、供应商投标一律以人民币为投标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5、投标文件格式部分，应由供应商按给定格式提供，不得更改。

6、投标文件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

7、投标文件须装订成册并加以密封，密封袋表面应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予以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8、投标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和潦草之处，如有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的签字和盖章。

9、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加盖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须为全名，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0、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六）投标保证金**

参照本项目采购公告实施。

**（七）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文件无效：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期限、地点送达的。

3、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4、投标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未准时参加开标会议的（或其未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无法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的）。

5、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6、不具备采购文件的投标资格条件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7、投标文件未加盖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

8、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9、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的。

10、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11、投标文件中有多个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12、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及单价最高限价）的。

13、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14、投标文件背离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必要技术功能要求。

15、投标文件附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商务条件。

16、各投标文件之间出现不应有的相似、相同、错误。

17、提供虚假材料（包括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8、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四、开标与评标**

**（八）开标**

1、采购单位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及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单位主持，邀请所有供应商参加，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核查供应商代表身份：供应商代表出示表明个人身份的有效证件（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若供应商代表与报名时不一致，必须于投标文件外单独出具新的授权委托书），**由采购单位代表现场核实，否则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3、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申请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按公告文件要求进行资格审核。若投标申请人的审查资料不符合投标资格要求，则资格审查不通过，采购单位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4、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开标时，第一个签到的供应商代表检查各其他供应商投标文件密封情况，采购单位代表检查第一个签到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检查无异议则签字确认，如有异议须当场示意提出。投标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采购单位将不予接收，退回供应商。

5、唱标：按各供应商送达投标文件时间先后的逆顺序进行唱标。供应商代表宣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在开标记录上对唱标内容予以签字确认。当供应商少于三家时，不予唱标。

 **（九）资格审查：**详见采购公告中资格审查要求。

 **（十）评标**

1、评标委员会：

（1）采购单位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采购单位代表1人；

（2）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3）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4）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评标委员会负责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质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7、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8、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顺序。

9、投标文件的澄清：为有利于评选审查，评审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可随时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或说明以书面形式作出的，应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

10、评标委员会对每份投标文件的报价单进行比较。

1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格式中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进行比较。

12、综合以上分析比较，评标委员会最后做出评标结论，确定中标候选人。

13、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14、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15、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6、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五、确定中标**

**（十一）确定中标候选人及成交供应商**

中标候选人及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原则及标准，详见第五章。

**（十二）中标公告**

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十三）采购项目的废标**

在评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最高限价，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注意：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单位时间紧急，经评标委员会审查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且有效标具有竞争性的，经审批后，可变更为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退还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2、违反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的。**

**3、转包或未经采购单位同意违法分包的。**

**4、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十四）中标无效的确认**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上述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有上述1至6项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十五）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十六）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十七）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十八）其他条款**

1、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予以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2、除非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六、监督管理**

**（十九）监督管理**

供应商违反《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武进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实施细则》规定的失信行为、不良行为等诚信信息予以记录，进行诚信分扣分、进行不良行为公示，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用；对于违反《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根据情况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十）供应商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和要求制作，网址：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802/t20180201\_2804587.html

3、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同招标公告联系方式。

1. **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
2. **项目内容**

1、实施重点河道流域周边管道管网溯源排查、管网疏通清淤、视频检测、管网测绘、气囊封堵、井盖更换、排口流量监测等相关服务。

2、具体内容详见以下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单位** | **预估工程数量** | **单价限价（元）** | **费用小计（元）** | **备注** |
| **1** | 管道疏通、封堵、淤泥处置 | m | 30000 | 26 | 780000 |  |
| **2** | 管道CCTV检测、溯源排查 | m | 25000 | 12 | 300000 |  |
| **3** | 管道QV检测、溯源排查 | m | 5000 | 5 | 25000 |  |
| **4** | GIS管道测绘 | m | 30000 | 5 | 150000 |  |
| **5** | 井盖井座更换 | 座 | 50 | 800 | 40000 | 不低于原井盖材质及性能；不区分井盖井座材质、大小综合报价 |
| **6** | 井盖更换 | 座 | 100 | 400 | 40000 |
| **7** | Φ500以上气囊临时封堵 | 个 | 20 | 1500（个·次） | 30000 | 排口气囊封堵包含封堵、拆除、翻排水 |
| **8** | Φ500及以下气囊临时封堵 | 个 | 15 | 1000（个·次） | 15000 |
| **9** | 排口流量监测 | 个 | 40 | 3000（个·48h） | 120000 | 具体监测点位由甲方指定 |
| **合计** |  |  |   | 1500000 |  |

注：1、以上工程量为暂估量，按照实际工作量结算；

2、相关工作需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

3、以上单价限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投标单价应包括机械费、材料费、车辆费、人工费、文本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质保等一切相关费用。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管网溯源排查**：①资料收集、现场踏勘,方案制定；②主支道路雨水管网溯源排查，初步确定排污主体；③对排污主体精细排查，明确污水串接点；④编制排查分析报告，出具整改意见；排查工作安全措施和要求满足CJJ 6和CJJ68中规定。

2**、管网疏通清淤**：①管道临时封堵、临时导排水；②管网疏通清淤（含结垢等）、管壁清洗、淤泥无害化处理；管径综合考虑；③采用专用吸污车泥水分离后外运；④其他垃圾弃采用同样的方式送至环保部门认可的堆场，污泥及其他垃圾运输与处置有相关的影像资料和其他证明材料；⑤运距弃置地点 堆场运输方式综合考虑；管径综合考虑。

3、**视频检测**：①管径综合考虑；②CCTV、QV检测及管径、管底深度复核；③出具视频检测报告一份，刻录光盘两张，书面排查分析报告六份，电子报告一份;满足图纸要求。

4、**GIS管网测绘：**①排查及疏通管网提供正式测绘成果（包括但不限于CAD图纸）；②图纸中能详细表示管位、管径、管材、标高等；③**平面坐标系统**：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高程系统采用**：1956年黄海高程系，2018年常州市高程成果。

5、**井盖井座更换**：更换排查过程中损坏的井盖、井座。

6、**排口流量监测：**在重点雨污水排口、溢流口、管段内等位置，检测管道液位、流量实时线性变化，其中液位测量使用静压法，流速测量使用多普勒超声波测量原理，通过速度面积法技术瞬时和累计流量。监测要求：**①流速范围：±（0.02~6.0）m/s，流速精度：±2%；②液位范围：0.00~10.00m，液位精度：±0.5%。**

7、**应急响应：**及时响应应急检测排查工作，接到应急指示后，2小时内开展现场检测排查工作。

8、**施工现场**：入河排口及上游支管网污染源排查项目和修复施工时现场应保持干净整洁，污水管道调水时不可排入雨水管网；每日每次施工任务完成后，相关区域内应及时清理到位、恢复原样；设备车辆的使用和停放，不影响当地交通秩序和周边环境，做好交通疏导，施工项目部应安排现场专员负责交通指挥和施工环境质量控制。具体要求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1、总报价在最高限价以下，同时各分项单价在限额以下的为有效报价。超出此范围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的投标文件不进行评审，也不得中标。

2、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和评价。

3、评标结果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4、综合评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5、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或者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

1. **评标标准**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一、价格部分（45分）** |
| 1 | 投标报价 | 45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5分**。 |
| **二、商务部分（45分）** |
| 1 | 业绩情况 | 15 | 供应商近3年来（2020年3月1日至今）承担单个合同为**50万元及以上**的管网疏通检测项目（合同内容需同时含有管网疏通和检测），有1个得5分，**最高得15分**。**注：1、**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合同原件备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2、**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2 | 检测设备 | 12 | **1、**供应商同时拥有CCTV管道检测机器人和QV管道潜望镜，有1套得3分，**本项最高得6分。****2、**具有全地形检测机器人（**自有或租赁**），有1个得6分，**本项最高得6分。****注：1、**1套是指CCTV机器人和QV潜望镜各1个，投标文件中提供购置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购置发票原件备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2、**全地形机器人投标文件中提供购置发票或租赁协议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购置发票或租赁协议原件备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
| 3 | 项目组成员 | 18 | **1、**项目负责人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6分**；**2、**配备专业的有限空间作业人员，需同时具备有毒有害有限空间作业培训考核合格证和市政工程潜水员证书，有1名得6分，**最高得6分**；（与项目负责人不得兼任）**3、**配备专业的视频检测人员3人，需具备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证书，有1名得2分，**最高得6分**（与项目负责人不得兼任）。**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和供应商为以上人员缴纳的近三个月（2022年11月至2023年1月）的社会保障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原件备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
| **三、技术部分（10分）** |
| 1 | 实施方案 | 10 | **1、**针对本项目重点流域周边环境，编制合理化的管网疏通检测、溯源排查等实施方案和应急预案（恶劣天气、有限空间作业等），相关方案明确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障措施、环境保护措施，要求专业、详细、全面、可行。方案专业、全面、可行的得**4-5分**，方案较专业、较全面、较可行的得2-3分，方案一般的得1分。**2、**根据投标人自身实力及排查范围，编制管网淤泥专项处理方案，方案需明确淤泥运输方式、运输线路、无害化处理协议及处理方式等相关内容。实施方案详尽且合理的得**4-5分**，方案一般的得2-3分,未提供的得0分。（如淤泥处置方法仅为场地堆放，不做无害化处置，则管网淤泥处置方案不得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协议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原件备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
| 合计 | 100 |  |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滆湖综合整治一期项目-环湖城镇水环境治理工程（入河排口及上游支管网污染源排查项目）、昊丰采公2023-03-03号。

2、服务内容：

实施查观浜流域、下沿浜、塘门浜、龚巷南河等城区河道周边约**30**公里排水管网排查，工作内容主要为雨污水管道封堵、疏通、检测、测绘、淤泥无害化处理、排口流量监测等相关服务，具体涉及长安家园小区、长虹家园小区、菊花新村、菊花三村、科创路沿线工业企业等非市政管网。

3、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内完工。

4、服务内容及要求：

1、管网溯源排查：①资料收集、现场踏勘,方案制定；②主支道路雨水管网溯源排查，初步确定排污主体；③对排污主体精细排查，明确污水串接点；④编制排查分析报告，出具整改意见；排查工作安全措施和要求满足CJJ 6和CJJ68中规定。

2、管网疏通清淤：①管道临时封堵、临时导排水；②管网疏通清淤（含结垢等）、管壁清洗、淤泥无害化处理；管径综合考虑；③采用专用吸污车泥水分离后外运；④其他垃圾弃采用同样的方式送至环保部门认可的堆场，污泥及其他垃圾运输与处置有相关的影像资料和其他证明材料；⑤运距弃置地点 堆场运输方式综合考虑；管径综合考虑。

3、视频检测：①管径综合考虑；②CCTV、QV检测及管径、管底深度复核；③出具视频检测报告一份，刻录光盘两张，书面排查分析报告六份，电子报告一份;满足图纸要求。

4、GIS管网测绘：①排查及疏通管网提供正式测绘成果（包括但不限于CAD图纸）；②图纸中能详细表示管位、管径、管材、标高等；③平面坐标系统：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高程系统采用：1956年黄海高程系，2018年常州市高程成果。

5、井盖井座更换：更换排查过程中损坏的井盖、井座。

6、排口流量监测：在重点雨污水排口、溢流口、管段内等位置，检测管道液位、流量实时线性变化，其中液位测量使用静压法，流速测量使用多普勒超声波测量原理，通过速度面积法技术瞬时和累计流量。监测要求：①流速范围：±（0.02~6.0）m/s，流速精度：±2%；②液位范围：0.00~10.00m，液位精度：±0.5%

7、应急响应：及时响应应急检测排查工作，接到应急指示后，2小时内开展现场检测排查工作。

8、施工现场：入河排口及上游支管网污染源排查项目和修复施工时现场应保持干净整洁，污水管道调水时不可排入雨水管网；每日每次施工任务完成后，相关区域内应及时清理到位、恢复原样；设备车辆的使用和停放，不影响当地交通秩序和周边环境，做好交通疏导，施工项目部应安排现场专员负责交通指挥和施工环境质量控制。具体要求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小写） ，（大写） 。

项目各单项价格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单位** | **预估工程数量** | **单价（元）** | **费用小计（元）** | **备注** |
| **1** | 管道疏通、封堵、淤泥处置 | m | 30000 |  |  |  |
| **2** | 管道CCTV检测、溯源排查 | m | 25000 |  |  |  |
| **3** | 管道QV检测、溯源排查 | m | 5000 |  |  |  |
| **4** | GIS管道测绘 | m | 30000 |  |  |  |
| **5** | 井盖井座更换 | 座 | 50 |  |  | 不低于原井盖材质及性能；不区分井盖井座材质、大小综合报价 |
| **6** | 井盖更换 | 座 | 100 |  |  |
| **7** | Φ500以上气囊临时封堵 | 个 | 20 |  |  | 排口气囊封堵包含封堵、拆除、翻排水 |
| **8** | Φ500及以下气囊临时封堵 | 个 | 15 |  |  |
| **9** | 排口流量监测 | 个 | 40 |  |  | 具体监测点位由甲方指定 |
| **合计** |  |  |   |  |  |

注：1、以上工程量为暂估量，按照实际工作量结算；

2、相关工作需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

3、以上单价限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投标单价应包括机械费、材料费、车辆费、人工费、文本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质保等一切相关费用。

**第三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2、付款方式：**中标单位需按时完成项目涉及任务，及时提供相关成果报告，项目通过甲方验收后，30天内一次性支付最终相关费用。**

3、所有项目数量按实结算，中标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结算时不调整。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采购文件；

（2）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他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五条、工作要求**

**1、排查现场**

排查现场应保持干净整洁，每日每次排查任务完成后，相关区域内应及时清理到位、恢复原样；设备车辆的使用和停放，不影响当地交通秩序和周边环境，做好交通疏导，施工项目部应安排现场专员负责交通指挥和施工环境质量控制。具体要求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2、安全要求**

（1）中标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和《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等相关规定。必须认真贯彻国家和上级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

（2）中标供应商应建立安全管理组织体系和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具备安全管理人员，落实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等，做好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的管理工作。中标供应商必须重视安全生产的管理，加强本单位员工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督促员工自觉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应制订排水管道养护、视频检测、非开挖修复、临时导水、用电等安全操作规程，作业严格按照规程执行。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事故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与甲方无关；

（3）车辆、设备在道路上作业停放时，应设置好围堰和安全警示标志；在交通繁忙路段上作业时，应避开高峰时段，如有需要，应进行夜间作业；

（4）根据本项目特点，中标供应商必须制订专项施工方案、安全方案和应急预案等；

（5）管道内可能存在H2S、CO等有毒有害气体，在作业期间应采取强制通风、气体检测仪检测、正压式呼吸器等安全措施，并制订井下专项应急预案，确保安全生产；

（6）在作业安排中，中标供应商需充分考虑汛期及降雨等对服务的影响，及时跟踪天气情况；

（7）雨水管道作业过程中，不得对防汛安全造成影响，管道中的封头、气囊等应在雨前及时拆除，不得用临时排水措施替代管道的正常排水。

**3、文明施工要求**

（1）中标供应商应遵守文明施工有关管理规定，采取必要的文明施工组织措施，并随时接受监理、采购人，安全检查人员的监督检查。中标供应商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费用由中标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考虑，施工噪音引起的纠纷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解决。

（2）强化作业现场管理。作业过程中，人员的着装、车辆的停放、工程器具的摆放、污泥和垃圾的堆放等须符合城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作业过程应避免对周围环境和居民的正常生活造成影响。

（3）施工时，现场不能随意堆放废弃物、垃圾。

（4）中标供应商要加强工程施工车辆的管理，施工车辆不得无故影响道路交通，必须配合好交巡警部门组织好交通工作。

**4、夜间作业要求**

（1）具备夜间作业能力，配备足量的夜间施工照明装备、作业服装和闪烁警示设备；

（2）施工现场设置明显的交通标志，安全标牌、警示灯等标志，标志具备荧光功能。夜间施工时在围护上采用反光标志；

（3）夜间施工人员白天必须保证睡眠、不得连续作业。

**5、考核要求**

（1）排查错误时，发现1处点位扣1000元，如发现3次及以上排查错误时，采购人可委托第三方单位继续实施，由此带来的所有损失和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2）现场如涉及井下作业未按要求执行下井作业制度的，罚款2000元/次；

（3）中标单位未按时提交排查成果报告或未按时开展检测排查工作，有1次扣1000元，如发现3次及以上时，采购人可委托第三方单位继续实施，由此带来的所有损失和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4）中标单位未能及时响应应急检测排查要求（如2小时内未开展现场检测），罚款2000元/次，如3次及以上未能响应应急要求，采购人可委托第三方单位继续实施，由此带来的所有损失和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5）现场施工人员未统一穿戴有反光标识警示服及安全帽的，罚款50元/人次，戴帽不系帽扣的，罚款20元/人次。施工周边未进行有效防护的，罚款200元/次。

**第六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新冠疫情、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及本合同第五条第5点、第六条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八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3、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4、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  |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 　 （盖章） |  | 乙方（供应商）：（盖章） |
| 地址： |  | 地址： |
| 法定（授权）代表人： |  | 法定（授权）代表人：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备注：甲乙双方必须以本格式文本拟订合同。

**第七章 投标文件组成**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
3. **开标一览表**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5. **偏离表**
6. **服务承诺书**
7. **承诺函**
8. **3年内未违法声明**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实施方案**
11. **主要人员汇总表**
12. **近年来完成类似项目**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项目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我方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的投标总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合同履行期限： ，按合同完成工作。

2、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

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 （姓名）系 （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 （项目）采购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采购单位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达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电话：

通讯地址：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如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报名，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和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1.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投 标 总 价（元）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单位** | **预估工程数量** | **投标单价（元）** | **费用小计（元）** | **备注** |
| **1** | 管道疏通、封堵、淤泥处置 | m | 30000 |  |  |  |
| **2** | 管道CCTV检测、溯源排查 | m | 25000 |  |  |  |
| **3** | 管道QV检测、溯源排查 | m | 5000 |  |  |  |
| **4** | GIS管道测绘 | m | 30000 |  |  |  |
| **5** | 井盖井座更换 | 座 | 50 |  |  | 不低于原井盖材质及性能；不区分井盖井座材质、大小综合报价 |
| **6** | 井盖更换 | 座 | 100 |  |  |
| **7** | Φ500以上气囊临时封堵 | 个 | 20 |  |  | 排口气囊封堵包含封堵、拆除、翻排水 |
| **8** | Φ500及以下气囊临时封堵 | 个 | 15 |  |  |
| **9** | 排口流量监测 | 个 | 40 |  |  | 具体监测点位由甲方指定 |
| **合计** |  |  |   |  |  |

投标单价均应为综合单价，应包括机械费、材料费、车辆费、人工费、文本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质保等一切相关费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偏离表

**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标准）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标书要求参数 | 投标参数 | 偏离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式仅供参考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请各位供应商按照以上表格形式逐项应答配置要求内容，在偏离值一栏内如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货物类项目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样本、技术资料等。

1. 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如下：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承诺函

**承 诺 函**

江苏恒源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意参加贵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

1.本公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2.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5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3.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3年内未违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型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型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0.实施方案（根据评标细则自拟）

11.主要人员汇总表

**主要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年龄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 技术职称 | 类似规划经验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近年来完成类似项目

**近年来完成类似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同 名 称 | 合同项 目所在 地 | 发包 人名 称 | 发包 人地 址 | 发包 人电 话 | 签约合同 价 | 开 竣工 日 期 | 工 程 质 量 | 项 目 负责人 | 技术 负责 人 | 合同 项目 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式仅供参考

注：相关材料复印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